



EHS care

JSKD-4-JJ190-E/1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报告编号: KDHJ218082-6

检测类别:	委托检测
项目名称:	废气检测
委托单位:	常州市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KANG DA TESTING TECHNOLOGY (JIANG SU) Co., Ltd.

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六日

第 1 页 共 4 页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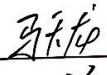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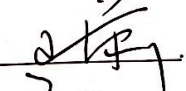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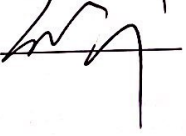
声 明

- 一、本报告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后生效；本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签发者签名无效。
- 二、本检测报告只对所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；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- 三、用户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报告后 15 日内，向本公司书面提出异议，逾期不提出，则视为认可本报告。
- 四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本报告；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无效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- 五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保管费外，超过合同约定保存时间或标准规定时效的样品均不再保留。
- 六、本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；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或法律规定的特殊要求外，本次已存档的检测报告保存期限为 6 年。

地 址：中国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长阳街 259 号钟园工业坊 3 栋、4 栋
邮 政 编 码：215000
电 话：0512-65733679
传 真：0512-65731555
电 子 邮 件：zyf@ehscare.org



检测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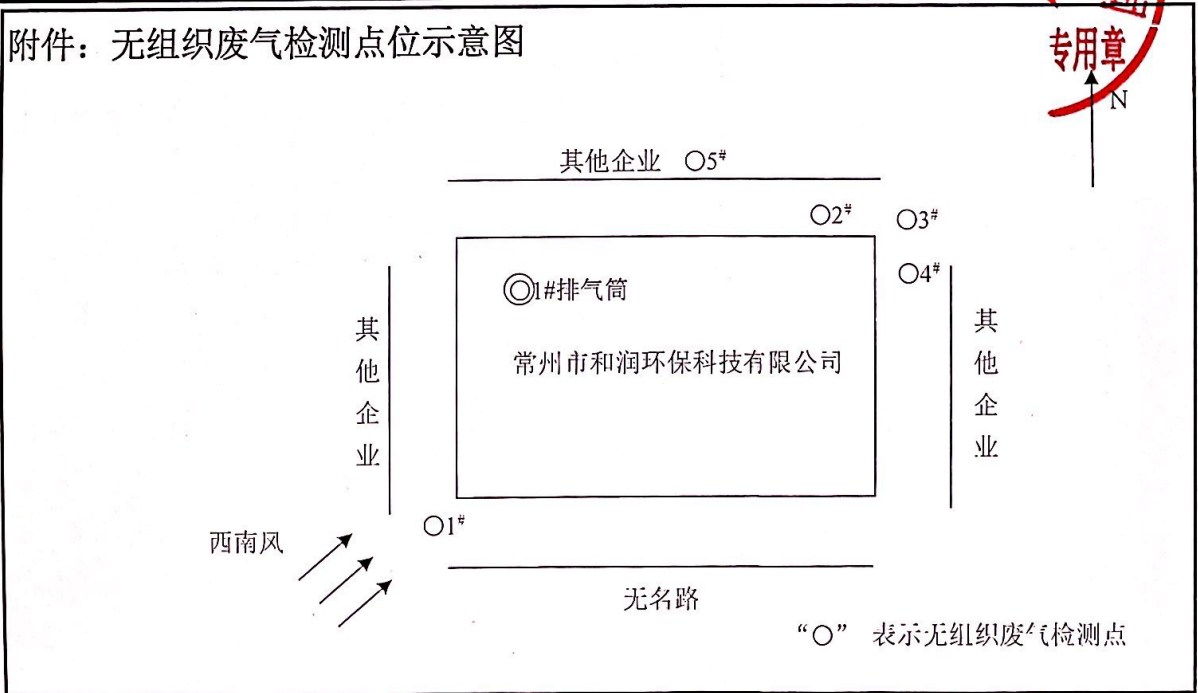
委托单位	常州市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
通讯地址	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市金科园华洲路5号		
联系人	王金东	联系电话	18322321532
采样负责人	束奇	采样日期	2021-08-23
样品状态	气态	分析日期	2021-08-23
检测目的	为客户了解污染物排放情况提供检测数据		
检测内容	无组织废气：氯化氢		
检测依据	采样：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》（HJ/T 55-2000） 氯化氢：《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》（HJ 549-2016）		
检测结论	此次检测： 常州市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厂周界外检测点氯化氢最大值符合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2标准限值要求。		
编制：		检测机构	
审核：		签发日期	2021年8月23日
签发：		职务：	主管



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

检测项目	采样地点	检测结果			最大值	排放限值
		12:30~13:30	14:30~15:30	16:30~17:30		
氯化氢 (mg/m ³)	厂周界外西南侧 1#	0.060	0.041	0.053	0.156	0.20
	厂周界外北侧偏东 2#	0.156	0.138	0.030		
	厂周界外东北侧 3#	0.053	0.063	0.054		
	厂周界外东侧偏北 4#	0.120	0.082	0.056		
	1#排气筒东北侧 5#	0.067	0.080	0.024	0.080	/
气象参数	温度(°C)	29.1	29.8	28.9	/	/
	大气压(kPa)	100.6	100.5	100.6	/	/
	湿度(%)	51	49	52	/	/
	风速(m/s)	2.4	2.3	2.3	/	/
	风向	西南	西南	西南	/	/
采样人员	束奇、张迪					
检测仪器	高负压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-2062G(X-047-47)、便携式大气采样器 TH-110F(X-003-27、TH-110F(X-003-24)、便携式风速气象测定仪 Kestrel 4500(X-054-04)、全自动大气采样器 MH1200-B(X-003-53)、便携式大气采样器 TH-110B(X-003-07)、离子色谱 883(F-010-08)					
检测环境条件	温度(°C) : 15-30					
备注	/					

附件：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